

证券代码：870706

证券简称：精标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##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德佳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续贷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22 年 9 月向中国银行广州花都龙珠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申请的贷款将于近日到期，现因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向中国银行申请续贷人民币 680 万元，贷款期限一年。该笔贷款业务由实际控制人吴德佳、吴德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具体内容以正式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方为公司续贷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注销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，降低运营成本，公司拟注销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现提请于2023年9月20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31日